

两岸

教育政策

评论

第一辑

主编◎刘晖 张庆勋(台湾)



暨南大学出版社
JINAN UNIVERSITY PRESS

两岸

教育政策评论

第一辑

主 编 刘 晖 张庆勋(台湾)
副主编 李海燕 李铭义(台湾) 汤晓蒙



暨南大学出版社
JINAN UNIVERSITY PRESS

中国·广州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两岸教育政策评论. 第一辑 / 刘晖, 张庆勋主编. —广州: 暨南大学出版社, 2014. 3

ISBN 978-7-5668-0940-7

I. ①两… II. ①刘… ②张… III. ①教育政策—研究—中国 IV. ①G520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4)第033215号

出版发行: 暨南大学出版社

地 址: 中国广州暨南大学

电 话: 总编室(8620)85221601

营销部(8620)85225284 85228291 85228292(邮购)

传 真: (8620)85221583(办公室) 85223774(营销部)

邮 编: 510630

网 址: <http://www.jnupress.com> <http://press.jnu.edu.cn>

排 版: 广州市科普电脑印务部

印 刷: 佛山市浩文彩色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87mm×1092mm 1/16

印 张: 16.5

字 数: 371千

版 次: 2014年3月第1版

印 次: 2014年3月第1次

定 价: 48.00元

(暨大版图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出版社总编室联系调换)

前言

教育政策研究在国际教育科学研究领域一直是重要方向之一，牛津大学、哈佛大学、斯坦福大学等著名大学均设有专门的教育政策研究机构，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也有专门大使及委员会积极推动世界范围内的教育政策研究。国内的教育政策研究也呈方兴未艾之势，中国教育科学研究院和许多高等学校先后成立了教育政策研究机构，但由两岸高等学校合作举办的教育政策研究机构，广州大学是第一家。

近年来，两岸的教育交流与合作日趋紧密，而理论研究却落后于实践的进程，在教育政策方面的研究尤其薄弱。两岸同文同种，文化同根同源，可供相互学习之处颇多，教育政策的相互借鉴有助于两岸教育的共同进步与繁荣。有鉴于此，广州大学与台湾屏东教育大学于2010年10月签署合作建立教育政策研究中心的协议书，2011年9月29日，“广州大学—屏东教育大学教育政策研究中心”在海峡两岸同仁的共同见证下揭牌成立。中心旨在共享双边优质教育资源，合作推进两岸政策领域研究，培养教育政策研究人才，为政府教育政策的制定提供智力支持。

根据广州大学和屏东教育大学签订的协议，两校分设“两岸教育政策研究中心”，其主要职能包括：互派教研人员交流、合作进行教育政策课题研究、交换研究资料及网站建设、合作举办公学术会议等。中心成立四年来，遵循协议，建章立制，密切合作，运行良好：建立了定期商讨年度研究计划制度、教师驻校研究与合作攻关制度、研究生和本科生联合培养制度、联合建设教育研究资料共享中心和两岸教育政策资源网站、定期出版学术论文集和发布研究成果等。

教育政策研究中心已成功联合举办了三届两岸教育政策研讨会：第一届于2011年12月在屏东教育大学举办，主题为“两岸教育交流政策”；第二届于2012年9月在广州大学召开，主题为“两岸教育质量保障”；第三届于2013年4月在屏东教育大学举行，主题为“两岸教育行政改革”。每届研讨会发表的论文均已经或即将在两岸结集出版。

我们将以教育政策研讨会为基础，出版研讨两岸教育政策问题的连续性学术辑刊《两岸教育政策评论》，辑刊同时向外界开放，收录国内外同行有关两岸教育政策的高论。

《两岸教育政策评论》第一辑是第二届两岸教育政策研讨会会议论文的结集，所选的27篇文章分别列入“两岸教育比较”、“台湾教育研究”和“大陆教育研究”三个研究专题。文章作者系广州大学和屏東教育大学的教育政策研究中心专、兼职研究员，广东省高等教育学会秘书长张耀荣先生莅会指导并发表演讲，文集也收录了他的演讲稿。

期待学界同仁不吝赐教，惠赐稿件，把《两岸教育政策评论》办成汇集两岸教育政策研究最新成果的理论园地。

广州大学—屏東教育大学教育政策研究中心
教授兼主任 刘 晖

目 录

前 言	1
-----------	---

两岸教育比较

两岸高教发展比较及粤台深化合作建议	张耀荣	2
论两岸高等普通教育之评鉴制度	林君屏	7
两岸高职教育产学合作政策之比较	刘 晖 钟嘉仪	17
比较与启示：两岸《教师法》体系研究	李海燕	24
两岸终身教育法律比较研究	汤晓蒙	43
中国的生命教育：台湾之鉴与大陆之路	杨 莉	53
中国大陆与台湾地区幼儿教师专业化立法保障之比较研究	周 燕 袁晓雯	60
穗台小学社会科教科书多元文化教育内涵比较分析	姚冬琳	67
大陆与台湾基础教育课程政策文件的比较研究	李宗洪 雷晓云	76
广东与台湾地方高等教育政策变迁之比较	刘 晖 顾洁岚	85
大陆与台湾私立高等教育政策比较研究	李云燕	101
两岸大学内部治理结构之比较——基于大学章程的视角	刘 晖 巴莎莎	108
粤台大学章程比较研究	尹朝晖 李海燕	116

台湾教育研究

从法制观点谈台湾国立大学校院校务基金运作之问题	刘庆中 林立生	128
关注职前幼儿教师教学信念的培养——台湾地区的研究及其启示	廖丽娟 叶平枝	135
台湾地区早期疗育相关研究的现状及其启示	吴佳钰	142
台湾屏东县国民中小学“携手计划课后扶助”方案执行成效之研究	吴宗立	147
台湾地区教科书审定机制评析	杨国扬 曾大千	156

中国香港课堂学习研究及日本学习共同体对台湾精进课堂教学能力之启示···王逸棻	168
相互教学法对外籍人士汉语阅读理解表现及态度影响之研究·····林瑗倪	177
大陆学生来台学习效益之调查研究——以国立屏东教育大学为例·····	
·····刘镇宁 陈亭燚 刘庆中	190
大学教师评鉴制度之后设评鉴研究——以屏东教育大学为例·····	
·····江满堂 陈亭燚 刘庆中	204

大陆教育研究

从组织文化融合层面探析广州大学之整并·····宋孔慨 陈光亮 张惠怡	216
我国大学毕业生就业政策特征分析·····罗三桂	229
学前教育小学化的发病机理及疾病转归·····叶平枝 赵 南	234
广州市民办幼儿园教师职业压力现状及管理策略·····余胜美	242
非在编幼儿教师工资薪酬的政策保障研究——以珠三角地区为例·····	
·····周 燕 赖淑贤	248

两岸教育比较

- 📖 两岸高教发展比较及粤台深化合作建议【张耀荣】
- 📖 论两岸高等普通教育之评鉴制度【林君屏】
- 📖 两岸高职教育产学合作政策之比较【刘 晖 钟嘉仪】
- 📖 比较与启示：两岸《教师法》体系研究【李海燕】
- 📖 两岸终身教育法律比较研究【汤晓蒙】
- 📖 中国的生命教育：台湾之鉴与大陆之路【杨 莉】
- 📖 中国大陆与台湾地区幼儿教师专业化立法保障之比较研究【周 燕 袁晓雯】
- 📖 穗台小学社会科教科书多元文化教育内涵比较分析【姚冬琳】
- 📖 大陆与台湾基础教育课程政策文件的比较研究【李宗洪 雷晓云】
- 📖 广东与台湾地方高等教育政策变迁之比较【刘 晖 顾洁岚】
- 📖 大陆与台湾私立高等教育政策比较研究【李云燕】
- 📖 两岸大学内部治理结构之比较——基于大学章程的视角【刘 晖 巴莎莎】
- 📖 粤台大学章程比较研究【尹朝晖 李海燕】

两岸高教发展比较及粤台深化合作建议

张耀荣

一、高等教育发展进程及其特点比较

大陆及广东与台湾高等教育以及高等职业教育的发展进程不同。台湾高等教育已经进入普及化阶段，职业教育进入快速发展阶段，基本完成了转型升级。大陆高等教育进入大众化中期阶段，高等职业教育只是到了21世纪初的10年才进入快速发展阶段，且有待转型升级。因此，粤台职业教育发展有共性，也有差异。

(一) 高等教育发展比较

从高等教育发展来看，两岸都出现快速发展期，台湾完成了从精英教育到大众化教育再到普及化教育的任务，大陆实现了从精英教育突进到大众化教育阶段。

在台湾，高等教育发展变化伴随着经济的发展转型。1973年到1985年大学处于限制整顿期，从24所增加到31所，但专科学校从1961年的14所发展到1973年的63所，1984年发展到77所，这是建立专科学校最多的一年；1985年到现在高教处于多元开放增速期，大学与专科学校进行整合分类，2011年增加到163所，其中公办54所，民办109所；普通大学71所，技职类大学92所；在校生134万人(2010年)。在92所技职类大学中，有46所科技大学、31所技术学院、15所专科院校。台湾学位充足，供大于求，教育层次重心逐步上移，专科学生约占四分之一。台湾用20多年时间完成了从精英教育到大众化教育再到普及化教育的任务。

大陆从1998年到2010年，普通高校从1 022所发展到2 358所，增加1.31倍(其中高职高专从431所发展到1 246所，增加1.89倍)，平均3天增加1所(以净增学校算，因为有100多所学校被合并)；在校生从359万人(含研究生18.5万人)增加到2 386万人(含研究生154万人)，增加5.65倍；高教毛入学率从9.8%提高到26.5%，实现了从精英教育突进到大众化教育阶段。

广东从1998年到2011年，普通高校从43所发展到134所(公办85所，民办49所；本科56所，高职高专78所)，增加2.12倍，平均一年增加7所(除去合并的按净增计算超过7所)；在校生从19.3万人(含研究生8 043人)增加到161万人(含研究生7.76万人)，增加7.34倍；高教毛入学率从8.2%提高到28%，到2020年将达到50%。

张耀荣，男，广东省高等教育学会秘书长。

广东也将用20多年完成从精英教育到大众化教育再到普及化教育的任务。

（二）高等职业教育发展比较

从高等职业教育发展来看，台湾是从20世纪60年代开始发展起步的，大陆是从90年代开始发展，台湾比大陆起步早30年，而且转型成长很快。

台湾已经建立了与普通教育并重并立、结构完整的体系，形成专科、本科、研究生三个阶段的学程，包括专科学校、技术学院、科技大学、普通大学附属技术学院、科技大学的研究所五种教育机构，专科学校只占技职类的16%；有明确的务实致用的教育目标，2008年台湾发布技职教育课程大纲，以能力指标为发展轴线，对课程进行纵向衔接和横向整合，课程内容比较前沿，建立了较完善的学位授予制度和评鉴制度；师资较强，教师基本上都拥有博士学位，大多数都有海外留学背景，且有5年教学经验和4年产业年资（企业实践）；办学国际化程度较高，在许多领域已与国际接轨，一些专业已经可以颁发国际工程证书；产学合作比较成熟，如2002年在全台湾设立了6个区域产学合作中心，分设在6所科技大学之中，由这6所大学牵头，在各区域内整合各方资源，推动、协调产学合作的发展。这些经验值得广东借鉴。

大陆特别是广东高等职业教育发展迅猛，专科学校是主体，办学模式和人才培养模式多样，跨境合作活跃，实训环节做得比较好，正在探索、拓展从中职到高职到本科衔接的多种人才培养途径；同时也在探索高素质专业化的“双师型”教师的培养途径，致力于提高教育质量。但在职教体系中，应用型本科只在部分学校部分专业进行试点，而且内涵界定尚不明确。

（三）高考生源比较

从生源的情况来看，两岸同样出现了人口出生率下降的局面，高等教育生源不断减少，高校发展面临生存危机。

在台湾，随着经济社会的发展和价值观念的改变，育龄妇女有偶率降低、未婚及晚婚等现象日趋普遍，加上育儿资源与支持性环境不足、养育子女成本太高等原因，导致台湾人口生育率急剧下降。在少子化情势下，台湾中小学校生源不断减少，学校规模日益缩小。根据2010年台湾“教育部”发布的“国民中小学历年暨2011—2026学年度学生数推估”，到2026年台湾中小學生数将比1996年减少二分之一以上。2008年出生人数跌破20万人，高教发展将出现严重危机。台湾面对社会少子化、高等教育市场国际化趋势，技职院校相对于普通高校的招生压力与年俱增，少数技职院校因招收不到学生而面临停办的危机。

大陆高等教育生源也在下降。中国教育在线发布的《2011年高招调查报告》称，由于人口出生率的下降，大陆高考生源在2008年达到历史最高值1 050万人，之后开始下降，2009年1 020万人，2010到946万人，2011年下降到933万人，这一态势将延续至2017到2020年前后。生源数量下降给高校招生与生源质量带来了直接影响。高中毕业生持续出现“三放弃”，即放弃高考、放弃考试、放弃报到等现象。

一些地方的本科和专科院校,分别有约10%和30%的学生放弃报到。部分省市专科录取分数线已经很低,2011年广东省三本线200多分也有机会被录取。而生源下降的同时,高校招生计划仍在缓慢增长。2008年到2010年,大陆高考平均录取率快速增长,已从2008年的57%增至2010年的69.5%,2011年达到72.3%,其中有8个省市的录取比例超过80%,有的省市已超过85%。这种录取比例不仅表现在北京、上海等发达地区,过去的生源大省也出现了快速增长的态势,2010年山东省高考录取率达到80%,湖南省81%,黑龙江省突破90%。广东是教育人口大省,录取率也较高,2009年为71%,2010年为78%,2011年为81%。生源减少还有其他原因。2008年至2010年,大陆出国留学人数分别增长了24.4%、27.5%、24.1%,其中增长最快的是高中毕业出国人数。伴随生源减少,生源质量呈下降趋势。广东省的生源也将在三四年后下降。生源减少已成为两岸教育的现实问题,成为高校面临的共同挑战,一些学校有可能因生源不足而面临关闭的危险。对台湾来说更是如此,其本土已无生源拓展。大陆则不然,高考生源主要来自普通高中毕业生,而中职毕业生占高中阶段毕业生近一半,高考生源尤其是高职以及未来的应用型本科生源完全可以向中职毕业生拓展,即让一部分中职毕业生升入高职和应用型本科,大陆就会有新的生源补充,这一改革也会促进中职提高教育质量。而对台湾高校来说,大陆必定是最理想的生源地。

二、深化粤台合作建议

粤台高等教育发展阶段不同,经济社会发展的进程也不同。2011年,广东GDP为5.3万亿元,是台湾的1.8倍。但从人均GDP来看,广东2011年是7819美元;而台湾1989年的人均GDP为7558美元,1990年为8124美元。广东人均GDP处于台湾20世纪80年代末的水平,仅从人均GDP来看,广东落后台湾20年。高等教育总是伴随经济发展而发展,所以台湾高等教育发展比广东快一步,尤其是高等职业教育水平较高,其资源会出现过剩,广东可以借用台湾这方面的优质资源,先行先试,发展本省高等职业教育从而促进经济转型和产业升级。台湾也可以开发大陆特别是广东的生源,以保持一定的高等教育规模,避免高等教育萎缩;而且通过交流与合作激发高等教育的活力、提升办学水平。所以,粤台合作,必定双赢。

(一)成立粤台职业教育合作促进会,组建职教联盟

跨境合作已经成为国际社会快速提高教育水平的重要途径。按照省委、省政府《关于统筹推进职业技术教育改革的决定》的要求,广东应加快成立粤台职业教育合作推进委员会,通过民间社团组建粤台职业教育联盟,并建立合作项目指导委员会,组织协调双方合作项目的实施。建立粤台教育发展基金,制定粤台企业捐赠教育文化项目免税政策,引导企业支持粤台教育交流与合作。

（二）引进台湾优质的技职教育资源，合作开办应用科技大学

广东经济转型升级必然要求教育转型升级。目前，广东职业教育正从以数量增长为主的外延扩张模式向以质量提高为核心的内涵发展模式转变。加快构建适应现代产业发展的职业教育体系已成为当前的首要任务。广东既要引进优质的研究型大学资源，也要引进优质的职业教育资源。台湾技职教育体系比较成熟，技职教育品质优良、资源丰富，广东应在两方面推进与其合作：一是开展广泛的合作项目；二是引进台湾优质的技职教育资源开办应用科技大学，借此提高工科专业比例。广东要把粤台合作作为本省高等职业教育的优势来培育，使之成为广东现代职业教育的特色。

（三）制定粤台职业教育合作发展框架，建立联合培养模式

争取教育部、国台办、省台办、大陆海协会和台湾海基会的支持，粤台职业教育合作进行先行先试，让民间社团参与，制定粤台职业教育合作发展框架及合作项目规划，重点开展师资培训、科技研发、教学管理、专业建设、课程开发、人才培养模式、学生交换、体育比赛、文艺演出、图书馆和博物馆交流等项目。例如，与台湾的大学合作，在广东高等职业院校建立工程类、工商类、餐旅类、文化创意和学前教育等方面的师资培训基地。2013年在广州举办的第八届海峡两岸（粤台）高等教育论坛期间，可以考虑举办台湾技职院校展览，使广东考生了解台湾高等教育，吸引考生报考。推动粤台合作，建立以台商在粤企业为桥梁的“校—企—校”三方合作办学模式，建立分学段的本科和研究生联合培养模式。

（四）建立统一的工程职业资格认证标准，制定人才评价体系

两岸经济合作使双方企业和产品走向世界各地的机会越来越多。于是，两岸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认证标准互认，高等工程教育毕业生标准的一致，对于毕业生的就业、创业和企业的人力资源选拔具有重要意义。台湾的工程师认证已经加入了《华盛顿协议》，高等工程教育认证贯通职业教育体系内各层次。他们认证的主要内容是考察学生的学习效果，即科学素养和从业能力，从而形成理论学习与职业资历衔接的职业教育体系。未来两岸合作企业的从业人员将需要更高层次的职业技能，本专科毕业生逐步成为主流。因此，借鉴台湾的经验，合作建立统一的工程职业资格认证标准很有必要。

（五）建立粤台人文对话与人文合作机制，联合开展区域文化研究

人文学科与社会科学、自然科学有明显的差别，人文学科的对话与合作，应从人文学科自身的特质出发。加强两岸大学的人文对话与人文合作，有助于构筑和维系两岸长期稳定的和平局面。建议成立粤台合作的人文学科学术研究机构，两岸学者合作编写历史、文学、语言、宗教等领域的教科书，合作组织海峡两岸有关民间文化和地域历史传统的历史人类学田野调查，建立民间性质的“两岸人文学科发展基金”。例如，两岸学者合作开展研究两岸客家人共享的非物质文化遗产、物质型文化遗产、地

方文献的保护与利用，共同发展文化创意产业，这是兼具文化积累、学术创新、遗产保护与利用等多重意义的工作。这类工作可以首先在台湾和广东地区展开。

（六）争取跨境合作办学审批权，率先建立现代职业教育体系

广东作为教育统筹综合改革试点省份，建议国家教育部让广东省在政策上大胆探索，在体制上先行先试，如下放本科院校、跨境合作办学项目和机构、研究生学位授予单位等的审批权。在政策上支持广东构建与现代产业体系相适应的，从中职、高职到应用型本科、专业学位研究生贯通的现代职业教育体系，以利于深化粤台之间的合作。

教育是面向未来的事业，大学是面向青年的圣殿。教育合作将直接惠及两岸青年学子，也必将推动两岸人民的互信和融合。两岸的未来已经彼此相系，两岸教育的未来必定彼此相济，两岸青年的未来也必定彼此相依。因此，广东应该把更多的精力投向两岸教育发展和学生成长，投向科技创新和人文关怀。这既要突破思想和观念的羁绊，也要突破政策和体制的藩篱，从经济合作走向文教合作，这是两岸协同发展的必然，也是不可阻挡的潮流。我们要抓住机遇，培养一代代华夏学子、一批批华夏志士，共同推动中华文化的伟大复兴、两岸经济的持久振兴！

论两岸高等普通教育之评鉴制度

林君屏

一、前言

两岸在经历了1949年的动荡分隔后，其政治、教育制度、社会人文、经济等发展殊异。现今，在全球化浪潮下，致力于培养下一代的教育才是增强国力的关键，高等教育更是培育顶尖人才的一级战区，培养专业领域人才提升竞争力已成为各国高等教育的核心价值。高等教育之办学质量受到前所未有的关注，最普遍衡量大学绩效的方式即是评鉴。学校评鉴的首要目的是为质量把关，找出问题并提出改善之道，并非隐瞒事实或为政策辩护，间接向教育主管机关提供人力、资源与预算等分配的参考，及增加一般社会大众对教育质量的了解与判断。

高等教育评鉴愈受重视与少子化及大专院校急速扩张有必然的关系。过往精英教育的时代，大学等同于质量的象征，其办学能力不备受争议；然而，在大学越发普及化的今日，相对资源被稀释许多，各大专校院无所不用其极地争取经费，甚至花费上千万元举办多场会议等以达成评鉴指标，其耗费之心神不可言喻，故未来发展适切的自我评鉴机制势在必行。

综观两岸高等教育评鉴制度均非单一制度运作，台湾高等教育评鉴分为两部分，大专校院体系(包含师范体系)与技职校院体系，无论执行单位、评鉴项目、评鉴目的，还是评鉴人员等皆不尽相同。大学评鉴始于1975年由“教育部”办理学门评鉴，为确保评鉴结果之客观性，“教育部”乃参酌多方意见及先进国家办理高等教育评鉴之经验，在2005年成立“财团法人台湾高等教育评鉴中心基金会”，且因应社会期待及大众需求于同年修订大学法，“大学应定期对教学、研究、辅导、校务行政及学生参与等事项，进行自我评鉴；其评鉴规定，由各大学定之”。评鉴结果采用“认可制”，分为“通过”、“待观察”、“未通过”三类，提供“教育部”作为部分系所增额或退场之参考。

反观大陆，其教育部将高等教育评鉴一分为二，大学部由教育部直属之“高等教育教学评估中心”管辖，以学校为单位；研究所由“国务院学务委员办公室”及“教育部学院与研究生教育发展中心”负责，以学科为中心。1990年大陆教育部公布“普通高等学校教育评估暂行规定”为高教评鉴订定法源基础，2004年在教育部、省市与自治区、各高等校院成立“高校评鉴机构”，对高校进行相关评估工作，大陆在进行高校

评估工作后，确实提升了其高等教育质量及改变了其办学态度，加强教育改革力道；其评估结果以“优秀”、“良好”、“合格”、“不合格”表示。

放眼亚洲国家和地区，中国大陆、中国香港、中国台湾、新加坡等，无不投入大把资源进行高等教育评鉴以期提升大学竞争力，进而增加国力。所谓“见贤思齐”，就台湾与大陆两岸高等教育评鉴制度沿革与现况加以分析比较，以期能借由彼此的经验达到综合改善之效。

二、高等教育评鉴的意涵

高等教育评鉴可分为两个部分，分别为内部评鉴 (internal evaluation) 与外部评鉴 (external evaluation)；内部评鉴是指高等教育秉持自我检核的精神，由机构内部人员执行的评鉴过程与活动，机构内相关人员如教授、学生、行政人员等皆须参与，以改善并确保高等教育的教与学之质量；至于外部评鉴为在机构外部的团体或小组人员执行的评鉴活动，控制质量并提升绩效责任。Weert认为唯有将内部评鉴与外部评鉴相结合才能成为一个完整的质量控制体系^[1]：

表1 内部评鉴与外部评鉴比较

项目	内部评鉴	外部评鉴
精神	自我评鉴	外在认证/认可
发起者	高等教育机构	高等教育机构之外的团体
目的	自求改进	证明符合绩效责任
角色	形成式评鉴	总结性评鉴
评鉴作法	质量评估、质量保证	品质审议
品质种类	内在质量的改进	外在质量的控制
评鉴工具	自我评鉴、同僚评鉴	审议者/后设评鉴
实施方式	自我评鉴、访问评鉴	自我评鉴、访问评鉴
时间	长	短
报告处理	不公开	公开
报告使用	改进参考	作为学生及雇主选校、选才之依据；作为政府或其他单位经费补助之依据

根据学校评鉴之文献资料，大多研究皆认为学校的自我评鉴是最能检视及重现学校绩效责任的重要过程，在追求学校卓越质量外，亦使学校组织成员接受并了解自我评鉴的意义与目的。自我评鉴经常使用“self-study”及“self-evaluation”二词，台湾评鉴专刊《评鉴双月刊》指出“self-study”为组织本身的定位与功能；研究者则认为“self-study”及“self-evaluation”两者主要的差异为实施评鉴的主动性，

“self-study”是指机构本身知觉到评鉴的需要，而“self-evaluation”受制于外部机构强制规定而执行的评鉴活动，“self-study”的实施主动于“self-evaluation”。

三、台湾高等普通教育评鉴制度沿革

台湾因近年来高等教育急速扩张，高等教育评鉴制度分为两大部分，一般大学校院体系与技职校院体系，台湾高等教育评鉴机制的建立可分为三个主要时期，分别为教育部主导期、委办学术团体办理学门评鉴时期、“财团法人高等教育评鉴中心”专责办理大学评鉴时期，^[2]试论述如下。

（一）教育部主导期（1975—1990年）

1975年由“教育部”办理数学、物理、化学、医学与牙医五个学门评鉴，1976年及1977年分别办理法学院、商学院、文学院与师范学院评鉴，“教育部”于1979年至1982年办理后续追踪评鉴，评鉴委员由“教育部”聘任相关领域之专家学者组成，约五至十人，未强制规定其评鉴工具与方式，故当时的大学评鉴工作并未建立正常性、常态性的评鉴机制，而是不定期地举办评鉴活动^[3]。

（二）委办学术团体办理学门评鉴时期（1991—2000年）

“教育部”为因应各界对评鉴制度的批评指教，^[4]遂以试办方式委托中国电机工程学会、中华民国管理科学学会及中国机械工程学会办理学门评鉴，评鉴原则为以自我评鉴为主，公私立学校、大学部与研究所分开评鉴，以各校经营特色为评鉴主轴，不以数字排名评量；自1994年《大学法》修订后，确定了大学评鉴的法源及大学有负责办理评鉴的工作，台湾高等教育评鉴台湾大专校院施行自我评鉴的时间约20年，台湾大学于1996年首开公立大学进行自我评鉴先例，进行研究单位自我评鉴。“教育部”于1997年针对大学校院实施全面性机构评鉴及理科之院系评鉴，以作为日后各大学校院自我评鉴之参考^[5]。

（三）“财团法人高等教育评鉴中心”专责办理大学评鉴时期（2001年至今）

“教育部”于2001年订立“大学校院实施自我评鉴计划补助申请要点”，补助学校办理自我评鉴，透过经费挹注以鼓励各大专校院积极办理自我评鉴，发展自我质量管理机制。2004年“教育部”针对台湾76所一般大学校院、军警校院、师范校院等进行评鉴，以了解各校在校务发展、办学情形等方面情况，各校依据校务评鉴结果强化自身特色。“教育部”为了因应社会大众对成立大学专责机构之呼吁，于2005年邀集各界专家学者、行政主管机关代表等组成“大学评鉴指导委员会”，决议于该年底成立大学校院评鉴专责单位之决议，并于该年底与153所大学校院共同出资成立“财团法人高等教育评鉴中心”专责办理大学评鉴^[6]。

四、台湾高等普通教育评鉴制度实施现况

为了追求大专校院整体素质的提升,并适应各系所之差异,评鉴遂成为教育达成此目标的途径;台湾高等教育评鉴工作早期由“教育部”主导,近年来已由“教育部”主导转为委托专业学术学会或民间团体负责,但由于各学会性质与专业领域差异性颇大,各界呼吁独立评鉴声浪四起,“教育部”遂委托财团法人高等评鉴中心基金会或台湾评鉴协会等办理工作评鉴,“教育部”由主导角色转变为监督者,现今因为台湾有八个不同的评鉴类别,分别负责的单位亦不同,^[7]如表2所示:

表2 台湾办理大学校院评鉴机构与项目

机构名称	评鉴项目	评鉴对象	实施时间	委办单位
财团法人高等教育评鉴中心基金会(HEEACT)	大学系所评鉴	一般大学、军警校院	2006—2010年	“教育部”高教司
财团法人高等教育评鉴中心基金会“医学院评鉴委员会”(TMAC)	医学系例行性评鉴	一般大学医学系	2006—2007年	“教育部”高教司
财团法人高等教育评鉴中心基金会“台湾护理教育评鉴委员会”(TNAC)	护理科系评鉴	科技大学、技术学院与护专之护理科系	2006—2012年	“教育部”技职司
财团法人台湾评鉴协会	大学校务追踪评鉴	一般大学校院	2004—2005年	“教育部”高教司
	科技大学评鉴	科技大学	2005—2008年	“教育部”技职司
云林科技大学技术及职业教育研究中心	技术学院评鉴	技术学院	2006年	“教育部”技职司
台湾师范大学历史系	台湾文史语言系所评鉴	台湾文史语言系所	2006年	“教育部”顾问室
国家教育研究院筹备处	大学校院师资培育中心评鉴	师资培育中心	2006年	“教育部”中教司
中华工程教育协会	大学技职校院工程科技教育认证	工程与科技相关学系	每年	IEET自行办理

数据来源:修改整理自郭海音^[8]

台湾高等教育评估制度采取一般大学校院及技职大专校院双轨方式进行,“教育部”委托2005年初成立财团法人高等教育评鉴中心基金会于2006年度开始进行大学校院系所评鉴,以学门为分类单位,五年为一周期,评鉴全台一般校院全部系所,评鉴结果采用不排名、不作校际比较之“认可制”,确保高等教育全面性发展的质量,评鉴结果采用“通过”、“待观察”、“未通过”三种呈现方式。